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6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飞先生主持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登载于2016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2016-049）刊登于同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深圳齐心乐购科技有限公司与济南新海诺科贸有限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深圳齐心乐购科技有限公司与济南新海诺科贸有限公司2015年度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出于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，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公允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

会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。

《关于深圳齐心乐购科技有限公司与济南新海诺科贸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登载于 2016 年 4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、《证券时报》及《上海证券报》(公告编号 2016-050)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有公司公章的监事会决议原件；
- 2、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签字原件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